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各项职权和义务，依法行使对公司经营管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监督职能，在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本年度监事会的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 2021 年工作情况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有关议案及决议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6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 16 层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审议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审议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4、关于审议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审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7、关于审议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8、关于《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的议案；
- 9、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采用通讯

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9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 16 层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审议总经理年中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关于审议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四）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采用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公司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成员忠实勤勉履行职责，出席监事会会议，审议各项议案，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听取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客观公正发表意见，恰当行使监督权利。公司监事会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充分履行职责，有效发挥了监督作用。

二、监事会组成及工作概述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2 名股东代表监事，1 名职工代表监事），设监事会主席 1 名。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权责清晰，认真履行监督职能，监事会制度健全完善且有效执行，信息沟通渠道顺畅。监事会成员均出席历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各项议案；列席股东大会，接受股东及股东代表的质询；列席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审议的事项进行监督，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核查，对

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关联交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事项进行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和经营层忠于职守，全面落实了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未出现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经营层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专项审核监督工作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了认真检查和监督。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1年，监事会依法对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上市公司的法律、法规依法运作，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建立了较为完善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和决议等程序合法合规。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2021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情况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和审核。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完善且执行严格。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和公正的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审核公司定期报告的情况

2021年，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2021年第

一季度报告、2021 年半年度报告和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前述定期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审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情况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董事会出具的《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的需要，具有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五）审核利润分配预案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符合《公司章程》和《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 年）》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保障和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六）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开发和执行项目的实际需要，且均能严格按照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执行，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允性原则，做到价格公允、资金结算及时，对全体股东（包括关联股东及中小股东）公平、公正、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建立和实施信息披露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2021年，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信息披露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报告期内，公司修订并披露了《信息披露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披露义务，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情形，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2020年度信息披露考核再获深交所A评级，这是公司自2010年以来连续第十一年获得最高评级。

（八）其他重大事项

监事会对公司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公司将265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行权期已获授但未获准行权的637.17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以及《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监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形。

监事会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公司对截止2020年末、2021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计划

2022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恪守职责，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监督公司规范运作，认真完成各项审核、检查和监督工作，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2022 年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如下：

（一）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严格贯彻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法律、法规，完善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监督管理，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加强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履职情况的监督，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切实维护股东的权益。

（二）加强与内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重点围绕公司依法运作、财务情况、关联交易和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检查和监督，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贯彻执行，防范风险，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三）加强学习，提高监事会履职能力。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相关培训，持续学习财务、审计相关法律法规，加强职业道德建设，不断提升自身专业水平和监事会监督能力。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